

梅州市林业局

关于梅州兴宁乐仙县级森林公园经营范围调整的公示

梅州兴宁乐仙县级森林公园经营范围调整已经专家评审通过。为体现公开、公正的原则，强化公众参与，现予公示5个工作日。任何单位和个人如有意见，在公示期内，可通过邮件、来信等方式提出意见和建议（请留下姓名和联系方式，以便作进一步联系）。

公示日期：2022年8月30日至9月5日，5个工作日

公示地点：梅州市林业局网站

受理单位：梅州市林业局

联系地址：梅州市梅江区彬芳大道南129号

联系电话：0753-2267318

电子邮箱：mzslyjbhk@meizhou.gov.cn

附件：梅州兴宁乐仙县级森林公园经营范围调整基本情况



梅州兴宁乐仙县级森林公园经营范围调整基本情况

序号	名称	地理位置	调整原因	调整前面积 (公顷)	调出面积 (公顷)	调入面积 (公顷)	调整后面积 (公顷)	申报单位
1	梅州兴 宁乐仙 县级森 林公园	兴宁市新 陂镇	国家管网集团广 东省天然气管网 “县县通工程”兴 宁-和平-连平项 目	971.78	1.17	1.28	971.89	兴宁市林业局